责编:王凡 美编:丁亚平 副刊 2025.9.16 星期二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1510号 投稿信箱:xinfukan2@126.com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偶翻『红楼』遇小红

□南京 徐延彬

一日闲暇,捧起《红楼梦》随便翻阅。当读到第二十七回时,突然被平时阅读并不留意的一个小人物吸引住了。书中写道:只见凤姐儿站在山坡上招手叫,红玉连忙弃了众人,跑至凤姐跟前,堆着笑问:“奶奶使唤作什么事?”凤姐打谅了一打谅,见他生的干净俏丽,说话知趣,因笑道:“我的丫头今儿没跟进我来。我这会子想起一件事来,要使唤个人出去,不知你能干不能干,说的齐全不齐全?”红玉笑道:“奶奶有什么话,只管吩咐我说去。若说的不齐全,误了奶奶的事,凭奶奶责罚就是了。”凤姐见她口齿伶俐,便交办一桩事。红玉办完回来复命,将“奶奶”“爷爷”的一篇话回得清清楚楚,连李纨都称赞道:“嗳哟哟!这些话我就不懂了,什么‘爷爷’‘奶奶’的一大篇。”这一段对话,红玉说得条理分明,四五门子的事情,被她梳理得清清楚楚。她没有受过教育,却能如此应对,可见天赋不凡。

这个叫作红玉的小丫鬟是管家林之孝之女,本名林红玉。因“玉”字犯了宝玉、黛玉的讳,只得改称小红。名字被改,犹如身份被削,但她并未因此消沉。她在怡红院做些浇花、喂雀、烹茶的杂事,连递茶送水的体面差事也轮不上。这般境遇,换了旁人,或怨天尤人,或自甘卑微,小红却不然。

她在书中首次露面,是在宝玉房中。彼时宝玉要茶,恰巧大丫鬟们都不在,小红便趁机上前伺候。这一递一接间,她抓住了稍纵即逝的机会。虽然后来被秋纹、碧痕等大丫鬟训斥“没脸的下流东西”,她也只是“闷闷的回房睡去”,未见其气馁之色。小红的智慧在于知进退,她明白在等级森严的大观园里,硬碰硬只会头破血流。

小红与贾芸的情缘,更是她主动争取的结果。她故意丢失手帕,让贾芸拾得,二人由此暗通情愫。在当时的社会,一个丫鬟敢于追求自己的爱情,需要多大的勇气?但她做到了,不仅保全了自己,也赢得了幸福。高鹗续书中,小红最终与贾芸结为连理,在贾家败落之时,他们反而过上了相对安稳的生活。这或许是小红的智慧所得的善果。

小红的语言艺术,在大观园中也相当了得。她对坠儿说:“俗话说得好:‘千里搭长棚,没有不散的筵席。’谁守谁一辈子呢?不过三年五载,各人干各人的去了,那时谁还管谁呢?”这话出自一个十几岁的丫头之口,着实令我吃惊。她看透了贾府盛衰无常,知道自己不能一辈子做丫头,须得早作打算。这般见识,比那些只知争风吃醋的大丫头们,不知高明多少。

大观园中,多少女子或痴或怨,或刚或柔,终难逃悲剧命运。小红却以其精明务实,在风雨来临前找到了避风港。她不像晴雯那般刚烈致祸,不似袭人那般委曲求全,也不同金钏那般软弱可欺。她有自己的算计与决断,知道何时进、何时退,在森严的等级中为自己谋得一席之地。

读红楼,大多注目于宝黛之情、十二钗之命,却少有人留意这般小人物。殊不知,正是这些小人物,构成了贾府的基底,他们的生存智慧,或许比主子的悲欢离合更耐人寻味。小红的故事告诉我们,即便在命运的夹缝中,人也未尝不能开出花来。她虽无黛玉之才、宝钗之智、熙凤之能,却有自己的生存之道,在这座即将倾塌的大厦中,找到了属于自己的出路。

小红不是主角,亦非十二钗之列,不过怡红院中一介小婢,却有着自己的光芒。她像墙角一朵小花,自开自落,却也别有一番风致。

掩卷沉思,我想,我们大多数人何尝不是现实中的“小红”?哪怕是最微小的存在,也可以有自己的光芒。人生在世,未必人人都能成为主角,但始终保持清醒头脑,在有限时空里,活出无限的自己。这或许是我偶翻红楼遇见小红,所得到的最珍贵的启示。

今生不分『梨』

□南京 张福敏

“李老师,我来看您和师母了。”仲秋的上午,温暖的阳光洒在一个叫郜村的老屋前。木门“吱呀”一声被推开,正撞见李晓金老师弓着背,左手托着药杯,右手捏着小勺,轻轻往妻子沈菊青嘴边送。“你坐会儿,我先给你师母喂好药。”他抬头招呼,眼角的皱纹里盛着岁月沉淀的温和。

这间八九十年代的老屋,三间木结构瓦房陈设极简,却一尘不染。李晓金老师是我的初中班主任,记忆里他总穿一件洗得发白的蓝布中山装,讲课时会把重点写满整块黑板,下课后又蹲在操场边,陪调皮的男生捡滚远的篮球,对每个学生,他都带着这样不偏不倚的关爱。

喂完药,李老师擦净师母嘴角,转身拿暖水瓶沏茶。“你师母前些天贪凉吹整夜风扇,受了寒总头疼,检查倒没事。”他笑着摆手,皱纹挤在一起。随后要摘院中的梨给我尝,小院里的梨树占了小半空间,树干粗壮,枝丫伸到屋顶,黄橙橙的梨子压弯枝条。“这是我和你师母一起栽的,至今36年了。”他摘下洗净,执意要削皮,我忙说有机梨不用削,咬下一口汁多味甜。“你师母牙不好,带皮咬不动。”他没抬头,刀刃贴着梨皮慢慢转,削好直接递到轮椅上的师母手里,既没切块也没装盘。我心里顿了一下,想问为何不弄得方便些,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。师母咬下一小口,嘴角缓缓扬起:“要是没有晓金,我这条命早没了。”

我曾多次采访和看望李晓金老师和师母沈菊青,每一次,都更深地触摸到“相濡以沫”这四个字的重量。1990年秋天的一个黄昏,师母从田间劳作归来,突然软软地瘫倒在地。李晓金老师抱起她,赶紧叫车把她送到了县医院。检查出严重的类风湿性关节炎,医生给出了“下半辈子只能在床上度过”的诊断。那一年,师母只有37岁。家中还有两个年纪尚小的女儿。从医院开了些药回到家不久后,她就瘫痪卧床不起了。

“我全身瘫痪卧床后,晓金每天给我喂饭喂药,给我擦身,按摩僵硬的关节,35年如一日,从未间断过。”师母眼里噙满了感动的泪花。李老师教书的学校离家有一里多远,师母瘫痪后,李老师每天骑着自行车,来回奔波于学校和家之间。师母偶尔会发脾气,哽咽着说自己是拖累。“你在,家就在。”李老师这句朴素的话语,融化了她每一次试图放弃的念头。

2012年,李老师退休后,他动手做了一副磨得光滑的拐杖,搀扶着妻子,在屋内方寸之地一寸寸挪移。2015年,李老师终于四处筹措了二十万元手术费,给师母做了膝关节置换手术。术后的日子,李老师自制的简易器械在康复中吱呀作响,这略显粗陋的声响,却稳稳地托着师母,一点一点,重新站立了起来。如今,她已经能自己从卧室走到院子里,看看那棵和他们一起变老的梨树。

“我这辈子最对的事,就是嫁了晓金。”师母转头看着李老师。李老师坐在她身边,伸手理了理她额前的白发。年逾古稀的他,头发也全白了,可看向师母的眼神,还像年轻时那样。就在这时,我突然明白,李老师为什么不把梨切块,不是不懂方便,而是“梨”谐音“离”,他要的,从来都是今生今世,完完整整的不分“梨”。

临近中午,我谢别了李老师和师母的挽留,踏上了归程,院子里的梨树在秋风中轻摇,沉甸甸的果实压弯了枝头,仿佛35年光阴凝结的甜蜜,终于到了最醇熟的时刻。

南方的秋

□内蒙古呼伦贝尔 张亚婷

小时候常听大人说,南方四季如春:没有刺骨的冬,也少见清爽的秋。身在北方的我总好奇:若没有秋,菊花还会如期开放吗?庄稼会按时成熟吗?树叶是不是一直常绿,不会变黄飘落?

后来,父母调到南方工作,我也随之转学,提着小箱子坐上南下的火车。初来的头两年,我确实分不清这里的秋:湿气裹着热,雨说来就来,衣服晾两天仍带潮。直到上初中那年的一个傍晚,我在校门口闻见一缕干净的甜香。那味道独特,我忍不住循香四顾,我说喜欢这味道——马路对面几棵桂花树就站在那儿。风一过,香更盛。

第二天落了一场雨,也从那天起,我感觉气温悄悄往下落了一格。空气里的水分似乎更足了,洗好的衣服晾了两天,摸上去仍带着淡淡潮意;清早不再闷热,早餐的牛奶热过再喝,身上反而更舒服。后来在学校、街角、公园,我常常闻到那股甜暖的桂花香。米粒般的小花嵌在浓绿里,不显眼,却把整条街巷都悄悄托了起来。

南方的秋就是这样,少了北方那份直截了当的萧瑟,它来时不敲门,不张扬,也不浓艳,只是淡淡铺开花草的清气——不刺鼻,也不腻人,丝丝缕缕漫过来。秋天的雨,有时淅淅沥沥只是几分钟,有时便一连下个整天,雨势滂沱;每一场雨落下,空气就清了些,暑气也退了些。

这些年住在南方,我渐渐习惯了这份性子寡淡的秋。菊花照开,田里多是水稻而非小麦;常绿的树也会落叶,只是往往还没全黄,便被风雨轻轻带下。你若抬头看,会发现天色从刺眼的白,悄悄换成了柔和的蓝;你若留心嗅,会发现黄昏后某些巷口香得更浓——那是桂花在微风里开得尽兴。

南方的秋,不讲“无边落木”的壮阔,也少见“露为霜”的清寒。它更像一壶架在小炉上的清茶。炭火微红,人们围坐,茶香缓缓溢出,不急不缓,不慌不忙,温温地把人从喧闹里安顿下来。

除非孩子是大海

□山东肥城 张前

好久没回老家了,决定这个周末回去看看父母,于是,一早我就给父亲打了电话,告诉他我们中午回去。

到家时,已经接近下午一点钟了,母亲赶紧忙着把早已变凉的饭菜撤下桌到厨房加热,我则抱歉地向父亲诉说着这个上午有多忙。

我说,今天一上午,陪着孩子先后去了舞蹈、声乐、绘画三个培训班,孩子学习的间隙,我还抽空到附近的新华书店给他买了一大堆学习资料。

“孩子不是才上小学吗?”一直默默听我讲的父亲突然说。

“是啊。可是,现在不努力,就怕孩子输在起跑线上啊!”我焦急地说。

父亲没有再说什么。

午饭后,父亲邀我一起到村头的小溪遛弯。连续下了几场雨,往日干涸的河床已经蓄满了水,溪水正沿着弯弯的河床向着远处的大河流淌。

“你知道上游水库里的水为什么会流进小溪吗?”父亲忽然微笑着问我。

听到父亲这样问,我“扑哧”一下笑出了声——父亲还以为我是三岁孩子吗?

“今年雨量充沛,水库装不下了呗!”不过,出于对父亲的尊重,我还是做了回答。

“是啊,正因为水库里容不下这么多水了,水才会溢进小溪。”顿了顿,父亲意味深长地说,“所以,你总是向孩子不停地灌输,多出来的东西总会流失掉啊。”

这句话深深地触动了我,突然感觉自己的脸上一阵发热。

“除非咱家的孩子是大海!”见我认同了他的观点,父亲又加上一句。

是啊,除非孩子是大海。可是,这世间,能真正称得上“大海”的孩子又有多少呢?就像上游的水库一样,一味地向孩子施加压力,总有得不偿失的时候啊!

厨房里的和声

□陕西宝鸡 袁成

我家厨房不大,却总同时上演着两个时代的故事。

母亲来了之后,厨房里便多了一只小小的砂锅。那是她从老家带来的,外表黝黑,内里却光滑如镜。每到傍晚,她就会将淘净的米和水按“手感”倒入锅中,在小火上慢慢熬煮。“煮粥要沉得住气。”她说,“急火攻心,煮不出米魂。”

而我习惯用电饭煲。按键一按,指示灯一亮,便可以去做别的事。精准,高效,符合我对现代生活的全部想象。我试图教会母亲使用这个“神奇”的盒子,她学得很认真,却总在最后关头忍不住掀开盖子看一眼,“不盯着,心里不踏实”。

周末,我跟着母亲去郊外认野菜。她如数家珍:这是马齿苋,凉拌最好;那是荠菜,包饺子香得很。我举着手机拍照识别,结果却与母亲说的相差甚远。她笑我:“草木有自己的脾气,哪里是机器能认全的。”她教我用手摸叶片的厚度,用鼻子闻断口的青草气——这些在手机里是查不到的。

回到厨房,我们各自忙碌。我用电子秤称量克数,她用手抓一把盐;我看计时器,她看天色。两种节奏,竟然出奇地和谐。她教我如何听水声判断粥的稠度,我教她怎样预约能在早晨多睡半小时。不知不觉间,她的砂锅和我的电饭煲开始并肩工作,传统与现代在氤氲蒸汽中握手言和。

最难忘的是那次我感冒,咳嗽得厉害。深夜醒来,发现厨房亮着灯。母亲正守着小火,用她带来的小砂锅为我熬梨汤。她不用温度计,只用手感受锅壁的热度;不加冰糖,却放了一小撮我从未见过的草药。“这是你外婆教我的,”她轻声说,“有些方子,书上没有。”

我靠在门边看她专注的背影,忽然明白这厨房里的交响:她的慢火细熬,我的高效精准,从来不是谁取代谁,而是两种时间观的交融。她用一生熬煮的是经验与记忆,我用科技追求的是便捷与准确,而当砂锅与电饭煲同时飘出香气,才是生活最完整的味道。

如今,我学会了辨认三四样野菜,母亲也终于掌握了预约功能。但我们最爱的,还是共守一锅汤时的时光。不说话,只听汤在锅里咕嘟作响,那是世间最温暖的音乐。

厨房从来不只是做饭的地方。在这里,两代人用不同的节奏谱写着同一首生活之曲:老一辈的经验如文火慢炖,年轻一代的创新似急火快炒,唯有彼此包容,才能调出恰到好处的人生滋味。

蒸汽氤氲中,我看见母亲鬓角的白发,也看见自己日渐沉稳的眼神。我们都在改变,如同厨房里的炊具在更新,但有些东西永远不会变——那是对生活的热爱,对家人的牵挂,以及在一粥一饭间流淌的温情。